

九发改设审字〔2020〕2号

关于九江市第五人民医院住院综合大楼 扩建项目调整概算的批复

市卫健委：

经你委同意由市第五人民医院报来的《关于申请调整九江市第五人民医院住院综合大楼工程概算的请示》（九五医字〔2019〕85号）收悉。根据《九江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九江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九府发〔2018〕10号）的精神，并依据决算审计报告，经请示省发改委授权并报请市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同意，现简要批复如下：

一、工程基本情况

九江市第五人民医院综合住院大楼扩建项目于2008年经

我委批复立项，2011年省发改委批复可研和初步设计及概算（赣发改设审字〔2011〕1450号），批复总建筑面积16305平方米，批复总概算3434.65万元。工程于2012年8月开工建设，2014年10月竣工并投入使用。2019年10月，经市审计局同意，市第五人民医院委托江西大信诚信会计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九江分所完成项目决算审计，审计结果为4687.14万元，超概算1252.49万元。

二、调整概算主要内容

（一）概算定额和建筑材料价格发生较大变化，共增加投资434.94万元。工程从概算编制到竣工投入使用前后6年，概算定额、人工费、建筑和装修材料价格等都发生较大变化。

（二）工程设计变更和深化设计，共增加投资925.31万元。一是地下车库补充人防、配电房、设备房、发电机组等共计335.14万元；二是提高建筑抗震等级增加187.9万元；三是深化玻璃幕墙设计增加98.19万元；四是电梯工程公开招标，增加115.60万元；五是变更外墙漆、空调品牌增加188.48万元。

（三）工程漏项共增加投资232.29万元。增加了人防战时通风系统、消防气体灭火、排烟通风、卫生间排气和给排水等工程，共计232.29万元。

（四）工程其它费用共核减投资371.45万元。核减建设单位管理费、报建费等待摊费用和室外总图工程等，共计371.45万元。

依据决算审计报告,九江市第五人民医院住院综合大楼扩建项目总概算调整为 4687.14 万元,调增 1252.49 万元(详见附件)。

此复

附件:九江市第五人民医院住院综合大楼扩建项目调整概算核定表

九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 年 1 月 4 日

抄送:市财政局、市住建局、市审计局、市第五人民医院。

九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0 年 1 月 4 日印发

附件

九江市第五人民医院住院综合大楼 扩建项目调整概算核定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项目	原概算	调整概算	调整后概算
一	工程直接费用	2975.32	1593.97	4569.29
1	土建装饰工程	2379.88	671.16	3051.04
2	安装工程	392.44	807.21	1322.65
3	室外总图工程	123.00	0	0
4	电梯	80.00	115.60	195.60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59.30	-241.45	117.85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29.75	-29.75	0
2	勘察设计费	89.26	-46.56	42.70
3	工程监理费	29.75	15.12	44.87
4	前期工作费	14.88	-14.88	0
5	报建费	195.66	-165.38	30.28
三	预备费	100.04	-100.04	0
	合计	3434.65	1252.49	4687.14

